

正本

汕头市安居北路（金凤路-西港河西  
岸）道路及配套（一期）工程

投 标 文 件

表 3

投 标 人：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盖法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陈锦明（签字）

2016 年 1 月 19 日



##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四、投标保函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 五、资格审查资料
  1.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4. 拟派建造师注册证整本（含有效期内临时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整本复印件
  5. 广东省外投标人及拟派建造师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的证明材料（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人员信息备案管理平台”网页中打印投标人“进粤技术管理人员情况”中体现拟派注册建造师的资料）
  6. 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复印件。



## 投标函

汕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1、我方已仔细研究汕头市安居北路（金凤路-西港河西岸）道路及配套（一期）工程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贰拾伍万陆仟零肆元贰角玖分（小写）：19256004.29元（不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505417.28元），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2、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施工工期：360个日历天）、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

3、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60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我方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5、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6、如果贵方接纳我方的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30万元。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贵方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可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1) 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应负责的义务；

(2) 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担保；

(3) 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天内由于我方的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8、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转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9、我方承诺我单位拟派注册建造师为（林明溥），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没有在任何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建造师，若我方中标将派任该建造师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10、我方承诺：施工过程中，每周一次例会（发包人会提前通知）、有关部门在岗检查时，拟派建造师必须到场，否则将予以扣款处罚。

投标人（盖章）：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6年1月19日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 汕头市中山路103号02号903、904房

成立时间: 2010年05月06日

经营期限: 2010年05月06日至2020年04月28日

姓名: 陈锴洲 性别: 男 年龄: 20岁 职务: 总经理  
系 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投标保函

汕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受益人）：

鉴于贵方对汕头市安居北路（金凤路—西港河西岸）道路及配套（一期）工程进行招标，投标人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正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应投标人申请，我行特开出以贵方为受益人的投标保函。

一、保函金额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

1、保函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币种）叁拾万（大写）元。

2、保函金额按以下标准确定：          /          ，但最高不超过          （大写）元。

二、我行承诺，如果发生以下 3 情形，我行将在收到贵方书面索赔通知和投标人具有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后，以保函金额为限向贵方承担担保责任：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后对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投标人在收到贵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未按规定与贵方签订合同；

4、投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提交履约保函或缴纳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违约事实证明材料包括：

1、          /          

2、          /          

3、          /          

三、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我行已支付的金额而自动递减。

四、贵方转让本保函项下权利的，应经我行书面同意，否则我行不再承担担保责任。

五、保函有效期按照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

1、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日期）止。

2、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发生下列情形时到期：          /          ，但最迟不超过           /          （日期）。

六、书面索赔通知和有关证明材料必须在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行，否则我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自动解除。

七、投标人未发生上述第二条约定的情形、保函超过有效期或我行的担保义务履行完毕，本保函即行失效。

无论本保函是否退回我行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

负责人/授权代理人（签章）



#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J5860004098205

编号：5810-01730685

经审核，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符合开户条件，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陈锦洲 账号：20030207192000464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金

开户银行 龙湖支行



账号

开户许可证件无效

发证机关(盖章)  
2015年05月05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0-1)

注册号 440500000081040

名称 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汕头市中山路103号02号903、904房

法定代表人

陈锴洲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柒佰伍拾陆万元

成立日期 2010年05月06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5月06日至2020年05月28日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18年5月5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17年9月21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叁级(资质证书2015年12月31日)，园林景观设计，苗木种植，电子计算机网络安装，电子产品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仅限配售一期有效  
复印件无效



登记机关



2015年6月15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点	汕头市中山路 103 号 02 号 903、904 房		
建 主 时 间	2010 年 5 月 6 日		
注 册 资 本 金	2688 万元		
营 业 执 照 注 册 号	44050000081040		
注 册 经 济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项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证 书 编 号	A3014044050825-3/J		
法 定 代 表 人	陈俊祥	职 务	执行董事
企 业 负 责 人	熊新成	职 务	经理
技 术 负 责 人	熊荣武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备 注	原企业名称：汕头市恒泰建筑有限公司 原核准日期：2010 年 08 月 18 日 有效期至：2018 年 05 月 05 日		

<p><b>承 包 工 程 范 围</b></p> <p>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级 可承担的房屋建筑工程不超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下列房屋建筑工程 的施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4 层及以下、单跨跨度 24 米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li> <li>(2) 高度 70 米及以下的构筑物；</li> <li>(3) 建筑面积 6 万平方米及以下的住宅小区或建筑群体。</li> </ol> <p>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下列市政公用工程的施 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城市道路工程（不含快速路），单跨高度 20 米以内桥梁工程；公共广 场、人行道、非机动车道、自行车道、停车场、绿化带等附属设施工程；</li> <li>2. 22 千吨日及以下给水厂、1 万立方米日及以下污水厂、1 立方米每 小时及以下雨水泵站、1 米以下的集水池、直径 1 米以下的集水管 线、直径 1.5 米以下的雨水管道、</li> <li>3. 3.5 公里及以下供水、</li> </ol> <p>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 380V 及以下的城市“ 道路、公园、建筑物外立面、公共设施等照明”工程。 *****</p>	<p>2013 年 6 月 6 日</p> <p>发证机关：(盖章)</p> 
---	---

## 企 业 变 更 栏

新旧工商登记执照并存。

原企业执照正本和副本由新企业执照机关收存。

(1) 带机容积 300 立方米及以下的、有真火煤气工程、地池容积 400

立方米及以下的生产性燃气工程。

(2) 带机容积 20 万立方米及以下的电极燃烧供气储气场, 20 吨及以

下工业及市政用气的储气罐。

(3) 小型工业项目噪声、有害气体、粉尘、污水、工业废料的综合处

理项目。

(4) 一类中危级及以下等级的医疗污水处理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含给排水工程、热力工程、燃气工程、照明工程)的施工。

可承揽以下资质范围内的专业承包工程。

(1) 施工总承包序列的 30 项中的 10 项。(2) 专业承包序列的 10 项。

(3) 3000 平方米及以下的金属结构制作、运输、特种设备设施。

## 企 业 变 更 栏

新旧工商登记执照并存。

原企业执照正本和副本由新企业执照机关收存。

可承揽企业附属设施不超 5 项的下列工程的施工。

(1) 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及以下的、单体建筑耐火 600 级、防火分区 400

平方米及以下的钢结构工程、耐火边长 24 米及以下、总重量 120 吨及以下、建筑面

积 1000 平方米及以下的脚手架工程等。

\*\*\*\*\*



体育场馆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可承揽以下资质范围内的施工。

(1) 施工总承包序列的 30 项中的 10 项。(2) 专业承包序列的 10 项。

以下资质未达标、对特别危险的工程未达标或未达到资质标准。

(2) 2 万人体育场、发包 450 万元人民币以下体育场设施。

(3) 1600 人观众席(不含看台)或表演台、冬季项目馆)设施。

(4) 人工草坪足球场、椭圆环场设施。

(5) 3500 平方米及以下的金属结构制作、运输、特种设备设施。

\*\*\*\*\*



该企业注册资本变更后为人民币 3776 万元。

变更日期：2015 年 7 月 1 日

该企业注册资本变更后为人民币 3776 万元。

变更日期：2015 年 7 月 1 日

年 月 日

### 延 期 核 准 栏

经审查，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自：  
至：

### 安 全 生 产 许 可 证

(副本)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14]00113274

广东新泰丰有限公司

2014年6月27日

2017年6月27日

2019年6月27日

2022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7日

2028年6月27日

2031年6月27日

2034年6月27日

2037年6月27日

2040年6月27日

2043年6月27日

2046年6月27日

2049年6月27日

2052年6月27日

2055年6月27日

2058年6月27日

2061年6月27日

2064年6月27日

2067年6月27日

2070年6月27日

2073年6月27日

2076年6月27日

2079年6月27日

2082年6月27日

2085年6月27日

2088年6月27日

2091年6月27日

2094年6月27日

2097年6月27日

2100年6月27日

2103年6月27日

2106年6月27日

2109年6月27日

2112年6月27日

2115年6月27日

2118年6月27日

2121年6月27日

2124年6月27日

2127年6月27日

2130年6月27日

2133年6月27日

2136年6月27日

2139年6月27日

2142年6月27日

2145年6月27日

2148年6月27日

2151年6月27日

2154年6月27日

2157年6月27日

2160年6月27日

2163年6月27日

2166年6月27日

2169年6月27日

2172年6月27日

2175年6月27日

2178年6月27日

2181年6月27日

2184年6月27日

2187年6月27日

2190年6月27日

2193年6月27日

2196年6月27日

2199年6月27日

2202年6月27日

2205年6月27日

2208年6月27日

2211年6月27日

2214年6月27日

2217年6月27日

2220年6月27日

2223年6月27日

2226年6月27日

2229年6月27日

2232年6月27日

2235年6月27日

2238年6月27日

2241年6月27日

2244年6月27日

2247年6月27日

2250年6月27日

2253年6月27日

2256年6月27日

2259年6月27日

2262年6月27日

2265年6月27日

2268年6月27日

2271年6月27日

2274年6月27日

2277年6月27日

2280年6月27日

2283年6月27日

2286年6月27日

2289年6月27日

2292年6月27日

2295年6月27日

2298年6月27日

2301年6月27日

2304年6月27日

2307年6月27日

2310年6月27日

2313年6月27日

2316年6月27日

2319年6月27日

2322年6月27日

2325年6月27日

2328年6月27日

2331年6月27日

2334年6月27日

2337年6月27日

2340年6月27日

2343年6月27日

2346年6月27日

2349年6月27日

2352年6月27日

2355年6月27日

2358年6月27日

2361年6月27日

2364年6月27日

2367年6月27日

2370年6月27日

2373年6月27日

2376年6月27日

2379年6月27日

2382年6月27日

2385年6月27日

2388年6月27日

2391年6月27日

2394年6月27日

2397年6月27日

2400年6月27日

2403年6月27日

2406年6月27日

2409年6月27日

2412年6月27日

2415年6月27日

2418年6月27日

2421年6月27日

2424年6月27日

2427年6月27日

2430年6月27日

2433年6月27日

2436年6月27日

2439年6月27日

2442年6月27日

2445年6月27日

2448年6月27日

2451年6月27日

2454年6月27日

2457年6月27日

2460年6月27日

2463年6月27日

2466年6月27日

2469年6月27日

2472年6月27日

2475年6月27日

2478年6月27日

2481年6月27日

2484年6月27日

2487年6月27日

2490年6月27日

2493年6月27日

2496年6月27日

2499年6月27日

2502年6月27日

2505年6月27日

2508年6月27日

2511年6月27日

2514年6月27日

2517年6月27日

2520年6月27日

2523年6月27日

2526年6月27日

2529年6月27日

2532年6月27日

2535年6月27日

2538年6月27日

2541年6月27日

2544年6月27日

2547年6月27日

2550年6月27日

2553年6月27日

2556年6月27日

2559年6月27日

2562年6月27日

2565年6月27日

2568年6月27日

2571年6月27日

2574年6月27日

2577年6月27日

2580年6月27日

2583年6月27日

2586年6月27日

2589年6月27日

2592年6月27日

2595年6月27日

2598年6月27日

2601年6月27日

2604年6月27日

2607年6月27日

2610年6月27日

2613年6月27日

2616年6月27日

2619年6月27日

2622年6月27日

2625年6月27日

2628年6月27日

2631年6月27日

2634年6月27日

2637年6月27日

2640年6月27日

2643年6月27日

2646年6月27日

2649年6月27日

2652年6月27日

2655年6月27日

2658年6月27日

2661年6月27日

2664年6月27日

2667年6月27日

2670年6月27日

2673年6月27日

2676年6月27日

2679年6月27日

2682年6月27日

2685年6月27日

2688年6月27日

2691年6月27日

2694年6月27日

2697年6月27日

2700年6月27日

2703年6月27日

2706年6月27日

2709年6月27日

2712年6月27日

2715年6月27日

2718年6月27日

2721年6月27日

2724年6月27日

2727年6月27日

2730年6月27日

2733年6月27日

2736年6月27日

2739年6月27日

2742年6月27日

2745年6月27日

2748年6月27日

2751年6月27日

2754年6月27日

2757年6月27日

2760年6月27日

2763年6月27日

2766年6月27日

2769年6月27日

2772年6月27日

2775年6月27日

2778年6月27日

2781年6月27日

2784年6月27日

2787年6月27日

2790年6月27日

2793年6月27日

2796年6月27日

2799年6月27日

2802年6月27日

2805年6月27日

2808年6月27日

2811年6月27日

2814年6月27日

2817年6月27日

2820年6月27日

2823年6月27日

2826年6月27日

2829年6月27日

2832年6月27日

2835年6月27日

2838年6月27日

2841年6月27日

2844年6月27日

2847年6月27日

2850年6月27日

2853年6月2

企 业 变 更 栏

企业法人变更人变更和陈伟洲。

2015-4-14



企 业 变 更 栏

变更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机关(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  
厅颁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  
执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e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Guangdong Province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Department.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性 名 林明芳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8年10月29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Specialty

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  
聘用企业  
Employer

资格证书编号 00012631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粤244131337347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038797  
Certificate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ing authority  
签发日期 2013年8月5日  
Issued date



仅限  
使用  
复印件无效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增项专业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17年04月01日

Valid unti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al Registration Record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al Registration Recor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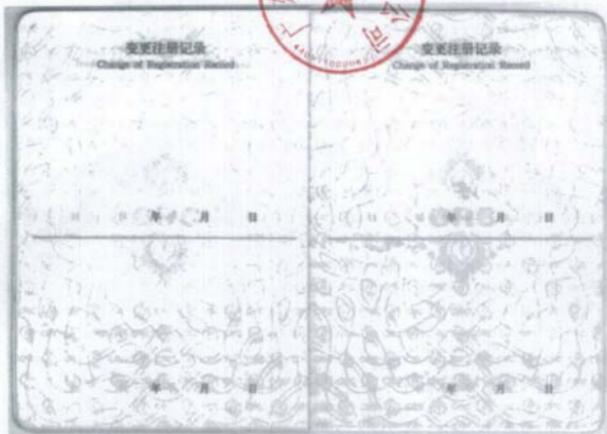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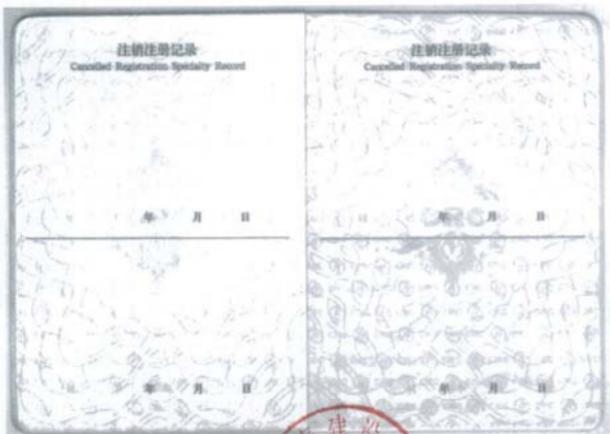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备注  
Remarks

说 明

- 1.本证书为注册建筑师执业证明，持证人应妥善保管。如有遗失，应立即向发证机关报告，并办理补发手续。
- 2.持证人在所注的专业有效期内执业，如需继续执业，应按规定提前向注册机关申请延续注册。
- 3.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非法扣押或毁坏此证。
- 4.本证书只限持证人本人使用，不得转让，否则无效。

1. The certificate is for evidencing the qualification of registered architect and should be in the custody of the holder. In case of loss, the holder should report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immediately and apply for a replacement certificate.
2. The holder should apply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for the renewal of a registered specialty before expiration of the specialty if and when the holder intends to continue his practice of this specialty.
3. No authority or individual should be allowed to illegally seize hold or keep intact the certificate.
4. The certificate is for the use of the holder only and should not be transferable. It shall become null and void when altered or seiz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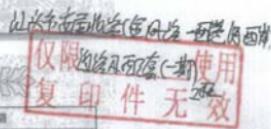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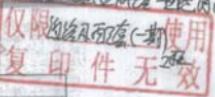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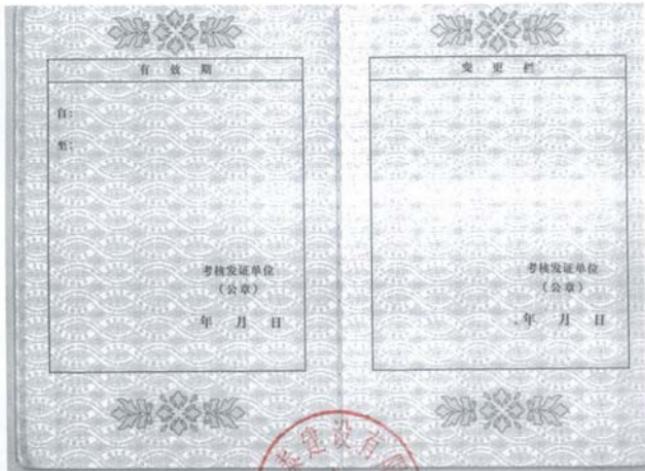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

								
<b>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b>								
企业名称: _____								
职 务: _____ 注册建造师								
技术职称: _____ 福建安B(2014)0002565								
证书编号: _____ 								
出生年月: _____ 1988年10月								
身份证号: _____ 440582198810290055								
发证时间: _____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有 效 期</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有 效 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自: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自: _____         </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至: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至: _____         </td> </tr> </tbody> </table>			有 效 期	有 效 期	自: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自: _____	至: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 _____
有 效 期	有 效 期							
自: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自: _____							
至: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至: _____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考 核 发 证 单 位 (公 章)</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年 月 日</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padding: 5px;">           年 月 日         </td> </tr> </tbody> </table>			考 核 发 证 单 位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考 核 发 证 单 位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建筑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由有关主管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考核不合格的，不得任职。

《建筑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六条：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四）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考核合格……。



说 明

一、本证书是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取得相应任职资格的凭证。

二、证书由本人保管，不得伪造、涂改、转借，如有遗失或损坏，应申请补发。

三、本证书由建设部规定统一的样式，全国通用，省级（含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盖章有效。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汕检预检预查〔2016〕96号

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申请，经查询，结果告知如下：

广东潮泰建设有限公司(55369476-X)、陈锴洲(440582199602186776)、林明涛(440582198810290055)在查询期限从2012年12月30日到2015年12月30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复印件无效。

